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2025zfcg00415

标包编号：001

项目名称：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中医学院中医
实践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人：甘肃卫生职业学院

代理机构：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五章 评标办法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甘肃卫生职业学院委托，对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中医学院中医实践设备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1. 招标文件编号：2025zfcg00415

2. 招标内容：

采购中医学院中医实践设备一批

3. 项目预算：344.1万元 标包001采购预算：275.9万元 最高限价：253.6万元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 特定资格要求：1. 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备案证)；2.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必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证)。

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



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投标。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8.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9. 开标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开标。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甘肃卫生职业学院

地址：兰州新区职教园区九龙江街1666号

邮编：730000

联系人：顾老师

联系电话：0931-8265355

代理机构：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滨河东路5222号1幢3单元1219室

邮编：730000

联系人：郑丽娟

联系电话：1310948269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1	项目名称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中医学院中医实践设备采购项目
1.1	招标文件编号	2025zfcg00415
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2.1	采购人	采购人：甘肃卫生职业学院 地址：兰州新区职教园区九龙江街1666号 联系人：顾老师 联系电话：0931-8265355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南滨河东路5222号1幢3单元1219室 联系人：郑丽娟 联系电话：13109482691
4.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p>(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p> <p>(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p> <p>(3) 特定资格要求：1. 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备案证)； 2.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p>

		器械的必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证）。
5.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1	分公司投标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9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p>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 10.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4. 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9.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11.1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3	招标文件的构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5.4条款执行。
15.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3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4.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90天
25.1	电子投标文件份数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注：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
2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

		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6.1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和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
26.1	投标截止时间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8.6	开标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1	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集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34.1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43.1	分包履约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前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47.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48.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按照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代理机构投标报价为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请各投标人在报价时充分考虑。
49.1	中标通知书领取	成交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自行打印领取成交通知书。
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		
核心产品	▲推拿手法训练及考核系统	
其他补充内容	中标结果公布后中标人将纸质文件正本1份（须与上传系统的文件一致）、U盘1份，邮寄至采购代理机构，未中标人无需邮寄。邮寄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名城广场3 号楼1219室 联系人：郑丽娟 联系电话：13109482691。	
评审过程澄清	投标人响应澄清答疑、谈判及询标时，将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视频会议功能。各投标人要诚信、守时，及时响应视频会议；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响应视频会议，导致的一切损失自行承担。	

清、
谈
判、
述标
等视
频会
议操
作

投标人具体使用步骤是，投标人首先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在“我参与的项目”中进入网上评标厅，然后通过页面右上角“进入视频会议”按钮加入视频会议。

该视频会议是由评标委员会在网上开评标系统内发起；投标人应确保在网络环境良好，且使用电脑具有音频和视频功能的情况下参与会议，以保证沟通效果。专家发起会议后，会通过短信（投标登记时填写的联系电话）和交易系统内的系统通知两种方式提醒投标人，投标人收到提醒后，应及时进入评标会议。投标人在操作过程中如遇任何技术问题，可以通过交易系统的客服获取帮助，也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服务指南中获取该系统的操作手册。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地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工程或服务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的统称。

2.5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编制完成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2.1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4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3. 知识产权

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人。

4.2 符合《投标邀请》中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5. 关于联合体投标

5.1 若《投标邀请》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电子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优惠政策。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 关于关联企业投标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分公司投标

7.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7.2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投标人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9.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9.6 中标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9.7 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0. 投标费用

10.1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1. 现场踏勘

11.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踏勘。

11.2 踏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招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4) 采购项目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4.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部分第35.4条款执行。

14.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4.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4.6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

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15.3 投标人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15.4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三、投标文件编制

16. 要求

1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6.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17.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7.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8.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9. 投标报价

19.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9.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9.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20. 投标保证金

20.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1.1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三章第一部分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2.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等资料，并须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保证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修期内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现行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3）逐条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采购单位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2.3 电子投标文件中设备的性能指标应达到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仅列出了最低限度。对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3. 商务响应文件

23.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 (3) 商务响应表；
- (4)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5)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电子投标文件。

25. 电子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并上传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3 电子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5.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5.5 电子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6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编制。

2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6.1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和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6.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投标文件。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开标和评标

28. 开标

28.1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参加。

28.2 开标时，采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电子语音方式进行唱标，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8.3 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28.4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采购单

位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6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群聊”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 资格审查

29.1 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0.3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31. 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31.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31.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31.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31.6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政策功能评价，如涉及以下内容，具体标准为：

(1) 评标委员会对于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的价格扣除，审核投标人填写的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总投标报价 × 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澄清有关问题。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

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授权代表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3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32.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33.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34.1 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公正、客观、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采购单位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方法

34.2.1 综合评分法

(1) “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采购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



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4)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2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中小企业有关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 其他注意事项

35.1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5.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5.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5.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



行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废标和串通投标

36. 废标的情形

36.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2 废标后，采购人应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六、中标

39. 中标人的确定

39.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9.2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0. 中标通知书

40.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0.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合同签订及履行

42. 签订合同

42.1 中标人在收到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2.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2.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3. 合同分包

43.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分包合同。

43.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44. 履约保证金

44.1 若《采购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45. 合同验收

45.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



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八、询问和质疑

46. 询问

4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46.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47. 质疑

4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招标文件之日。**

47.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7.3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投标人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47.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7.5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 未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5)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6)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名城广场3号楼1219室）



九、其他规定

48.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48.1 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按照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代理机构投标报价为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请各投标人在报价时充分考虑。

49. 中标通知书

49.1 成交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自行打印领取成交通知书。

50. 投标人向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代理机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单位的意见。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以原件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 _____

代理机构: _____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

目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一、
- 二、
- 三、
- 四、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采购人名称：_____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_____主营：_____；兼营：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无需在其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8. 特定资格要求：1. 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备案证)；
2.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必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证）。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注：

1. 所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每一项资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首页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项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5. “投标截止日”是指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投标函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所采购标的物的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不会发生《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情形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所列情形，不会在投标有效期____日内撤回投标文件。

4. 我方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方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做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开标一览表）1份和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不提供此函视为无效投标。

(二)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但不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自拟）

(三)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节能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四) 联合协议（如有）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编号）的公开招标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五)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中医学院中医实践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2025zfcg00415

包号：001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报价应是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六)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中医学院中医实践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2025zfcg00415

包号：001

单位：万元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交货期	单价	总价	产地	备注



注：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 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项目需求书所有条款的应答			
条款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4. 对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5. 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内容应提供技术支撑材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八)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1			
2			
3			
...			

注：

可采用表格或文字描述，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单位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注：

若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 商务响应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文件编号：_____

包 号：_____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内容	偏离说明
		

说明：1. 本表应包括合同条款的偏离说明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响应性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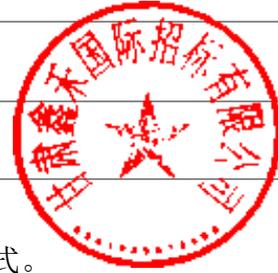
(十一) 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

序号	项目	承诺内容
1	保修期内	
2	保修期后	
3	培训方案	
4	其他内容	

注：

供应商可参照以上格式和内容或由供应商自拟格式。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二)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设备主机及配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二、服务要求

1. 提供所投产品5年的免费上门保修，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费线上线下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正式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72小时。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联系方式及技术人员数量等。
3. 提供原厂标准的易耗品、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后设备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4. 免费提供2天以上，最终用户3人次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直至对方专业技术人员能够独立操作。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日
2. 交货地点：兰州新区职教园区九龙江街1666号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四、付款方式

1. 乙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递交中标金额的10%（¥元）作为履约保证金，汇入甲方指定账户。
2. 合同签订后，按甲方要求60日历天内，乙方需供货完毕，并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3. 在货物全部送达指



定地点后，由业务部门进行初步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90%(金额： 元；大写：)，待安装调试培训完成后，学校邀请相关行业专家及校内验收小组进行最终验收，验收通过后，学校在 15个工作日内根据合同内容及验收报告，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 (金额： 元；大写：)。 4. 完成前项工作后，乙方缴纳的10% (¥ 元) 履约保证金，待货物质保期满后5年后 (货物质保期自最终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 个工作日内无任何质量问题时由甲方无息退还给乙方。

五、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收取。

履约保证金：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0%

履约保证金递交须知：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 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第二部分 技术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技术参数	数量
1	虚拟中医实训解剖教学系统	套	<p>一、产品概述 产品为在一个可触控平台上显示三维虚拟人体，虚拟人体包含男性由≥5000个解剖结构、全身经络腧穴组成，可满足中西医系统解剖、局部解剖、腧穴解剖等教学功能，满足虚拟实训要求。</p> <p>二、硬件技术参数 1、主机要求：CPU:频率 ≥2.5GHz、≥8核；内存≥64G；硬盘≥固态1T+机械2T。 2、显示屏要求：触控一体显示屏≥86英寸，支持多点触控；分辨率≥3840×1080；最大刷新率≥60Hz。 3、台车要求：可推动台车式设计。 4、显示屏可调整立式展示与横置平躺展示之间任意角度的展示效果，控制方式为无线遥控控制。 5、支持视频信号输出，用于适应视频转接等教学需要。</p> <p>三、产品功能参数 1、系统基础功能 1.1 具备三维图像技术，以标准人体大小1:1显示，三维立体展示人体全部结构。 1.2 支持自定义旋转模型，可快速切换正面观、左侧面观、上面观三种视角体位，同时可设置中心点，控制模型围绕中心点进行自定义旋转展示。 1.3 支持控制模拟人快速进行首尾对调、前后对调展示。 1.4 具备多种操作控制功能，可单点、双点、三点、多点控制模型，实现放大、缩小、平移、旋转控制。 1.5 支持逐层渐隐功能，了解虚拟模型产品的结构组成，加深对其位置和形态的空间认识。</p>	1

		<p>1.6 支持控制模型一键穿/脱衣操作，用于不同场景展示。</p> <p>1.7 支持用户自行修改软件的背景颜色。</p> <p>2、示教功能</p> <p>2.1 结构目录：</p> <p>1) 虚拟人体解剖结构包括运动系统、心血管系统、消化系统、神经系统、皮肤、内分泌系统、生殖系统、泌尿系统、淋巴系统、筋膜、呼吸系统、感受器 12 大分类，部分分级数量不低于 6 级解剖结构分级。</p> <p>2) 可通过结构目录控制解剖结构的显示、隐藏、及无极透明度调节。</p> <p>3) 支持通过首字母、汉字进行模糊查询解剖结构名称。</p> <p>2.2 经络穴位：</p> <p>1) 虚拟人体经络包含十二正经、奇经八脉等不低于 36 条；穴位按照十四经穴及头颈部、胸腹部、背部、上肢、下肢奇穴分类展示，不少于 700 个穴位。</p> <p>2) 可根据教学需求调出需要显示的经络及穴位，并通过点击经络、穴位模型显示基本信息并提供语音播报。</p> <p>3) 经络基本信息包括名称、循行动画（体内及体表经络）、经络循行（古籍描述、现代描述）、主要病候、主治概要。可控制经络进行循环动画展示、停止操作。</p> <p>4) 穴位基本信息包括穴位：名称、五腧穴标注、归经、定位、主治、操作方法。</p> <p>5) 支持经络的经别、络脉、经筋、皮部及体内外循行分色展示，区分标记关联脏腑，体现经络与脏腑间的属络关系。</p> <p>2.3 虚拟针刺：</p> <p>1) 支持在虚拟人体模型上穴位及穴位外任意一处新建针刺点，自由选择视角控制、针刺角度、针灸针型号、入针深度。观察在非标准针刺操作时，针尖与毗邻解剖结构的关系，及操作风险。</p> <p>2) 支持查看被虚拟针灸针穿过的解剖结构列表，神经、血管、脏器被穿刺时，列表中以红色标注，当穿刺至骨骼时，设计满足临床需要，需要取针操作，避免针尖损坏。</p>	
--	--	---	--

		<p>2.4 骨度分寸尺：可提供不少于 36 个骨度分寸取穴标尺。</p> <p>2.5 支持按部位显示/隐藏虚拟人体模型，可分为头部、躯干部、上肢（左）、上肢（右）、下肢（左）、下肢（右）6 部分。</p> <p>2.6 支持 3D 教案, 可将模型状态保存为 3D 教案便于课堂使用。3D 教案支持新建、保存、删除。</p> <p>2.7 支持拆分功能，可将人体结构逐层剥离拆分，观察内部组织、器官的立体结构。被拆分移动后的结构可在拆分列表中找到，移出拆分列表中的结构，可让被拆分结构复位。多数脏腑支持结构拆分，查看断面或脏腑内部结构。</p> <p>2.8 支持课程模式, 可将多个模型状态序列保存为课程，便于教师教学切换使用。课程支持新建、保存、删除。</p> <p>2.9 支持 2D/3D 画笔功能，可在镜头层/虚拟人体模型表面进行描绘。画笔颜色、粗细可选。</p> <p>2.10 点击任意解剖结构时，可查看定义、上一级分类、可快捷显隐、独显（单独显示该结构）、调整透明度、解剖功能。点击上一级分类跳转展示分类内所有解剖结构。</p> <p>3、实训练习功能</p> <p>★3.1 支持经络循行描绘练习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用户可根据给出经络名称在虚拟人体模型的任意位置描绘三维线条。2) 描绘过程中支持旋转模型及回撤上一段线条功能。3) 描绘结束确认后，自动评分并显示标准经络循行路径，评分根据描绘路径及其所经过的穴位位置分别评定，描绘线条与标准答案同时显现便于比对差异。 <p>3.2 支持取穴练习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支持对不少于 700 个穴位进行取穴练习，根据所选的穴位在三维虚拟人体模型上操作。2) 支持一键透明皮肤，显示肌肉、骨骼结构。3) 取穴时可旋转三维虚拟人体模型及快速选择体位，便于找到最佳取穴角度及体位。4) 确认取穴位置后，系统自动做出判定并显示正确穴位位置。 <p>3.3 支持不少于 140 个穴位的穴位解剖练习：可通过模拟解剖观察该腧穴下及周围的组织</p>	
--	--	---	--

结构，包括神经、动脉、静脉、肌肉以及关键脏器等。

3.4 提供 36 个穴位的穴位解剖识别训练

- 1) 系统包含危险穴位的深层、浅层解剖结构识别训练。
- 2) 需要识别的解剖结构以边缘高亮显示。
- 3) 支持从 4 个待选名称中选取该解剖结构名称。

3.5 提供不少于 20 个针灸组穴练习病例

- 1) 支持根据病例信息情况，自行选择主穴与配穴。
- 2) 可根据已选择的主穴、配穴，进行虚拟针刺。
- 3) 进行虚拟针刺时，需在虚拟人体上选择入针点，针具的尺寸，针刺的手法等。系统会根据选穴、针刺顺序、针刺点定位、针刺手法等进行自动评分，并显示评分结果。



4、实训考核功能

- 4.1 当局域网内存在同系列产品时，支持教师机选择实训考核试卷并下发给学生端。
- 4.2 当局域网内存在同系列产品时，支持教师机按班级下发相同或不同的试卷。
- 4.3 考试过程中，教师机上查看本次考试的交卷人数，支持随时停止考试或提前结束考试。
- 4.4 结束考试之后，教师机支持筛选、查看历史考核记录；查看考核记录的过程中，教师可选择把考试成绩导出到系统本地。

5、考题管理功能

- 5.1 支持根据内设及编辑增加的题库组成实训考核试卷，可设置倒计时考核时间。
- 5.2 支持将临床病例及针灸组穴处方等添加至题库中，添加过程中可自定义每一环节分值。支持增加“解剖识别”题库，可从虚拟人体模型中进行结构模型，并可在实训练习环节中练习。

四、3D 模型参数

- 1、虚拟人体解剖结构不少于 5000 个模型，可任意组合显示。
- 2、可提供人体体表标志性信息（胸锁乳突肌、锁骨、发际线、大椎、腰眼、肩胛骨、肘横纹、腕横纹等）。

		<p>3、解剖结构绘制效果与手术状态下相类似，可查看毛细血管网、脏器水润状态，解剖结构人体等比放大 10 倍后，解剖结构表面纹理仍清晰细致。</p> <p>4、虚拟人体经络腧穴，穴位与经络以点线方式结合。</p> <p>5、筋膜包含深筋膜、浅筋膜等解剖结构。深筋膜呈透明化膜状，形态与肌肉紧密贴合，可透过深筋膜看到肌肉解剖结构。</p> <p>6、运动系统包含骨骼、骨连接、肌学 3 个分类。</p> <p>6.1 骨骼包含不少于 210 个解剖结构，解剖结构连接自然准确，颅骨接缝紧密，无明显突起错位。自然愈合的骨骼部位无接缝，如胸骨柄、胸骨体、胸骨剑突结构呈一体化、解剖结构显示偏向活体状态，可观看到滋养孔、骨膜及表面的毛细血管网。</p> <p>6.2 骨连结类包含上肢骨的连接、下肢骨的连接、躯干骨连接、颅骨的连接等子分类等解剖结构。</p> <p>6.3 肌学分类包括上肢带肌、滑膜囊、前臂肌、臂肌、手肌、大腿肌、小腿肌、足肌、髌肌、头肌、颈肌、背肌、胸肌、膈肌、腱鞘、腹肌等子分类，包含不少于 510 个解剖结构。</p> <p>7、消化系统包含咽、腹膜、大肠、肝、肝外胆道、口腔、食管、胃、小肠、胰腺等子分类，消化系统各解剖结构相连的腔体连接紧密无错位，包含不少于 90 个解剖结构。</p> <p>8、呼吸系统包含鼻、肺、喉、气管支气管、胸膜子分类，包含不少于 75 个解剖结构。</p> <p>9、循环系统包含动脉、静脉、心脏等子分类，包含不少于 1600 个解剖结构。</p> <p>10、神经系统包含周围神经系统与中枢神经系统两大分类，脑、脊髓、脊神经、脑神经等子分类，包含不少于 1000 个解剖结构。</p> <p>11、泌尿系统包含肾、膀胱、尿道、输尿管等子类，共包含不少于 15 个解剖结构。肾脏皮质、髓质结构显示清晰准确，可展现多个肾椎体对应一个肾小盏，多个肾小盏组成肾大盏，共包含 2-3 个肾大盏的结构形态。</p> <p>12、男性生殖系统包含会阴、男性内生殖器、男性外生殖器等子分类，共包含不少于 50 个解剖结构。可正确显示：提睾肌、精索、精索内筋膜、精索外筋膜、鞘膜、鞘膜壁层等解剖结构。</p>	
--	--	--	--

			<p>13、淋巴系统包含淋巴导管、淋巴干、淋巴管、淋巴结、脾等子分类，共包含不少于 130 个解剖结构。</p> <p>14、感受器包含前庭蜗器、视器等子分类，不少于 80 个解剖结构。</p>	
2	针刺训练手臂模型	个	<p>1. 模拟成人手臂外观，解剖结构准确，手臂外皮采用高仿真性材质制作，有皮肤纹理，触之柔软，手感真实。</p> <p>2. 解剖结构包括尺骨、桡骨、尺骨鹰嘴等。</p> <p>3. 可进行≥ 40 个上肢常用穴（如合谷、曲池、列缺及上肢五腧穴等穴位）的定位、针刺示教、练习及考核。</p> <p>4. 可以进行多种针刺方法的训练，针刺手感真实。</p> <p>5. 手臂上的穴位标记常见光下不可见，需要使用配备的专用光源的照射下方可显现。</p>	6
3	针灸头部训练模型	个	<p>1. 模拟成年男性的上半身。</p> <p>2. 具有与人体上半身相同的皮肤手感。</p> <p>3. 模型上标记有≥ 20 个常用穴位，如百会，四神聪，太阳，风池，头维，率谷，翳风，颊车，下关，地仓，四白，睛明，攒竹，鱼腰，耳门，听宫，听会，水沟，头临泣，印堂等。</p> <p>4. 可以进行多种针刺方法的训练，针刺手感真实。</p> <p>5. 头部上的穴位标记常见光下不可见，使用配备的专用光源照射下方可显现。</p>	6
4	全身智能点穴虚实结合系统	个	<p>系统包含智能点穴模拟人、点穴软件、移动式大屏互动系统</p> <p>一、模拟人硬件要求</p> <p>1. 模拟成人男性，身高 $170\text{cm} \pm 10\text{cm}$，有真实触感的仿真皮肤、仿真皮下与肌肉组织，皮肤上针刺孔洞随时间静置具有自恢复性。</p> <p>2. 模拟人体内有完整的全身骨骼仿真结构、体现各部位的标志骨性，四肢关节活动良好。</p> <p>3. 模拟人体表解剖标志明显，有脊柱骨凸点、肋骨凸点、乳头、肚脐等定位特征点，并可进行针刺定位，具有逼真的口腔（牙齿、舌、悬雍垂等）及气道（会厌、声门、气管等）。</p> <p>4. 模拟人全身各部位关节为金属构件连接，灵活、牢固，可任意摆放各种体位。肘关节及腕关节可正常弯曲，头部可正常转动，前屈时下颌可触及胸骨柄，头后仰，双目直视上方，鼻尖与额同一水平，颈后皮肤皱襞与枕外隆凸接近。头向侧方弯曲，可达 45°，耳向同侧肩部靠近，可达肩部，头向一侧旋转，正常时下颌碰到肩且看到侧方，左右旋转角度$\geq 60^\circ$</p> <p>5. 模拟人原料须为无毒、无害环保材料，符合化学品残留合格标准。</p>	1

6. 模拟人全身不少于 300 个智能穴位，每个穴位具有指示灯，可控制指示灯的开关状态。
7. 在模拟人上选择一个穴位，在软件系统中三维人体的模型穴位自动选中高亮；在三维软件中选中穴位，在人体模型上即可高亮。
8. 一键点亮功能：点击一个按钮可以点亮智能点穴全身人身上的所有穴位指示灯，也可以一键关闭所有穴位指示灯。
9. 每个穴位传感器独立运行，某个传感器出问题不会影响整个系统的使用，每个穴位传感器可以拆卸独立更换。
10. 模拟人与软件双向互动，支持经络腧穴解剖、点穴高级训练、专项点穴训练、综合病例训练和模拟点穴考试等多模块的虚实结合交互训练考核。
- ★11. 分层感知：在模拟人穴位上进行按压时，软件同步显示按压力度及按压感知层次，可精确调控反馈按压力度大小，同步按压刺激达到的穴位解剖层次变化。
- ★12. 压力反馈：模拟人根据穴位需求，设置不同耐受阈值，在进行按压时以视图形式呈现按压力度变化和按压时长信息。

二、点穴系统软件参数

包含经络腧穴解剖、点穴训练、专项点穴训练、综合病例训练和模拟点穴考试等模块。

（一）经络腧穴解剖

1. 模拟人支持空间任意角度旋转、支持空间任意位置拖动、支持任意比例缩放。
2. 歌诀背诵功能，包含井荥腧原经合歌，八会穴歌，络穴歌，郄穴歌，八脉交会穴歌，背腧穴歌等针灸歌诀，歌诀背诵过程中软件自动跟随歌诀进展进行经络循行。
3. 腧穴定位包含体表解剖标志定位、骨度分寸定位两种定位标记法。
4. 体表解剖标志腧穴定位包含发际、指甲、乳头、肚脐、第 2 肋、第 4 肋间隙、第 7 颈椎棘突、第 2 胸椎棘突、第 3 胸椎棘突等不少于 20 个重要人体解剖标志位置，可一键显示全部体表解剖标志定位点。
5. 骨度分寸标志包含头面部、胸腹胁部、背腰部、上肢部、下肢部等人体部位的全部骨度分寸线，共计不少于 20 条骨度分寸标记线。

（二）点穴初级训练

点穴初级训练可在模拟人身上进行全部穴位的取穴模拟，通过使用系统取穴辅助工具，在软件虚拟人体上进行穴位的寻找与确认，实时反馈点穴位置的对错，亦可随时查询所练习腧穴的正确定位，以便即时纠正及再次练习巩固，结束训练后可自动生成训练记录。

			<p>(三) 点穴高级训练 点穴高级训练模式需在模拟人身上进行穴位的寻找与确定，考验取穴的实操能力，在结束训练后，可自动生成训练穴位的成绩单，可在成绩单中看到不同的穴位点穴分值记录。</p> <p>(四) 专项点穴训练 专项点穴训练教师指定模式可在学生机自动接收教师机发布的训练穴位题组，进行穴位的取穴练习。</p> <p>(五) 综合病例训练 包含多个临床病例针灸治疗内容，题目完成后，系统智能根据训练病例发布取穴模拟来练习，可在智能点穴全身人身上进行穴位确定，完成病例组穴的实操模拟。</p> <p>(六) 模拟点穴考试 1. 学生端可自动接收教师端发布的考试信息，并进入参加点穴考核。 2. 根据教师发布设置的取穴形式，在学生机按考核需求在软件的虚拟人身上或点穴智能全身人身上进行穴位的确认。 3. 考核时系统自动计时，考核结束后，系统智能反馈考核结果，并实时同步教师机。 4. 可灵活设定章节，并可针对不同的群体安排不同的章节，考生可随时进行练习，系统自动保存练习进度，方便考生查看。</p> <p>三、移动式触控大屏 1. ≥ 75 寸立式触控屏，红外触摸一体机，支持 10 点触控。移动式底座，带 4 个滑轮 2. $CP \geq U \geq 8$ 核 16 线程，内存 $\geq 32G$，显卡 $\geq 6G$，硬盘固态 $\geq 1T$。 3. 分辨率 $\geq 3840 * 2160$。</p>	
5	背部仿真针刺练习模型	个	<p>1. 高仿真背部仿真练习平台模型，可进行推拿手法、针灸手法、拔罐、艾灸练习使用。 2. 该产品按照标准的人体比例、采用高仿真人体肌肉材料制作而成，具有反复练习使用不开裂、不变色、不变型等特点。</p>	20
6	多功能中医技能训练及考核模型	个	<p>1. 高仿真背部模型，可进行中医拔罐、艾灸、刮痧、砭术等多项操作，可进行多项中医技能的训练及考核。 2. 模型由头部至臀裂处，模型具有完整头部外形，模型具有和真人同比例的背部肌肉造型。 3. 模拟皮肤柔软有弹性，触感真实，皮肤表面可捏起。 4. 模拟皮肤采用新型耐火、耐高温复合材料制成，可进行真实的拔罐、艾灸操作，高温不会损伤模型。</p>	4

		<p>5. 模型具有真实的背部骨性标志，可触及肩胛骨、第 7 颈椎、各胸椎、腰椎的棘突等骨性标志。</p> <p>6. 可进行真实的拔罐操作训练考核。</p> <p>6.1 可进行闪罐操作。</p> <p>6.2 可进行走罐操作。</p> <p>6.3 真实模拟人体背部皮肤、肌肉组织结构，拔罐操作真实吸附于模型体表。</p> <p>6.4 模型可模拟立姿、俯卧姿，可进行投火法、贴棉法拔罐操作训练及考核。</p> <p>7. 可使用刮具、砭具等临床真实器具进行刮痧、砭术操作训练及考核。</p> <p>8. 使用真实艾条、艾柱进行悬起灸、雀啄灸、回旋灸、隔姜灸、隔盐灸等操作的训练及考核。</p>	
7	▲推拿手法训练及考核系统	<p>本系统包括推拿仿真模拟人、实时高清手法采集系统、智能软件系统。</p> <p>一、推拿仿真模拟人</p> <p>1. 推拿仿真模拟人包括完整的头部、躯干和四肢。</p> <p>2. 推拿仿真模拟人在正常生理范围内可进行被动运动操作。其中颈部可满足前后左右各角度被动活动；双侧肩、肘、髋、膝关节可满足正常生理活动范围内的被动运动。</p> <p>3. 模拟人可实现仰卧位、俯卧位、坐位等体位调整，并自主保持。</p> <p>★4. 模型内嵌传感器，实时感应推拿手法操作变化，可记录推拿手法力的大小、力的方向、力的作用点、施术部位、手法吸定点、频率、次数等信息。</p> <p>5. 模型人支持无线和有线两种方式与智能软件连接。</p> <p>6. 推拿操作情景可设置强弱体质，模拟人可根据体质设定情况，语音反馈操作力度大小，及时提示练习者的力量大小调整。</p> <p>7. 模拟人配备续航时长可达 10 小时以上的可充电式锂电池，支持快速更换与拆卸。</p> <p>二、实时高清手法采集系统</p> <p>1. 系统带有可移动视频采集设备。</p> <p>2. 摄像设备可自由活动，也可使用脚轮锁定。</p> <p>3. 摄像设备具备高清录制功能，可完整记录手法操作全过程，支持即时视频回放。所采集视频将自动存储并同步上传至服务器，保障数据完整性与可追溯性。</p> <p>4. 分辨率：≥1920×1080</p>	1

		<p>5. 存储内存：≥512GB</p> <p>6. 音频采集速率：≥48KHZ</p> <p>三、智能软件系统</p> <p>1. 系统启动后自动连接推拿模型人，可检测连接状态与模拟人当前电量并在软件界面显示。</p> <p>★2. 系统支持实时数据记录与分析，可精准采集手法操作中的微小力合力、三维分解力、角度参数、运动频率、幅度变量、做功数值、离散度指标及稳定性系数等多维数据。</p> <p>3. 系统内置推拿手法的文字、图片、视频理论学习资料，供学生进行推拿手法相关理论知识学习。教师也可对理论学习资料进行自我编辑，上传新的学习资料。</p> <p>4. 系统支持采集标准手法数据，可将多样化的数据图表与手法操作视频实时同步整合，完整还原操作全流程。</p> <p>5. 系统内置一指禅推法、揉法、擦法等手法，支持学生自主练习与考核。通过实时检测参数对比反馈机制，学生可动态优化手法训练效果。</p> <p>6. 教师可进行网络化推拿手法题的组卷与考核。</p> <p>7. 系统自动生成推拿手法的数据统计，教师可查看学生考核数据，成绩统计分析等。</p> <p>8. 系统评分和教师评分的权重可自由设置。</p> <p>9. 成绩统计支持导出、打印、保存。</p> <p>一体机硬件（配置不低于）： CPU：频率 ≥2.5Hz、≥8 核 内存：≥32G 固态硬盘：≥1T 显示器：≥21 吋</p>	
8	中医技能实操模拟人	<p>↑</p> <p>1. 该产品为集拔罐、艾灸、刮痧、砭术、中医针刺、推拿等多项操作技能于一体的高仿真全身模拟人。</p> <p>2. 仿真实人体外形，男性，身高 170cm±10cm，体表标志清楚，关节活动灵活，操作手感真实，体内带有仿生骨骼结构，体现各部位真实的骨性标志，骨骼各连接部位为韧性材质。</p> <p>3. 模拟皮肤采用新型耐火、耐高温复合材料制成，皮肤柔软有弹性，触感真实。可进行真实的拔罐、艾灸、针刺等操作，高温不会损伤模型。</p>	2

		<p>4. 具有锁骨、肩峰、乳头、肚脐、肩胛骨、各胸椎腰椎棘突、内踝尖、外踝尖等体表标志，可运用体表标志法及骨度分寸法进行腧穴定位，适用于经络与腧穴学教学。</p> <p>5. 可使用毫针等临床真实器具进行进刺、行针等操作训练及考核，能经受多次穿刺，针刺手感真实，可模拟滞针感。</p> <p>6. 可进行真实的拔罐操作训练考核。</p> <p>7. 可使用刮具、砭具等临床真实器具进行刮痧、砭术操作训练及考核。</p> <p>8. 可使用真实艾条、艾柱进行悬起灸、雀啄灸、回旋灸、隔姜灸、隔盐灸等操作的训练及考核。</p> <p>9. 配置触控一体机:CPU≥i7, 显卡 ≥6G, 内存≥ 16G, 硬盘≥1T SSD 显示尺寸≥43 吋</p> <p>中医技能操作软件模块</p> <p>刮痧虚拟仿真软件</p> <p>1. 系统包 3 个模块：理论教学、刮痧训练、刮痧考核。</p> <p>2. 理论教学模块包含操作流程以及注意事项、常用手法等教学内容展示。</p> <p>★3. 刮痧训练和考核包含中医思维病例，涵盖八大病系：肺、心、脑、脾胃、肝胆、肾、气血津液、肢体经络，包含经典三维病例。</p> <p>4. 病例训练以虚拟现实技术还原真实病例诊治流程，学生以医生的角色进入虚拟现实系统。按照真实临床情境对虚拟患者进行诊疗，采用模拟中医诊室问诊场景，不同病例具有不同的三维人物形象，人物具有符合病例的表情与动作，口型能与发音完全匹配。</p> <p>5. 按照刮痧诊断流程问、望、闻、切、辨证、评估、开展刮痧治疗等顺序对学生进行训练。</p> <p>6. 问诊：包括主诉、现病史、既往史、个人史、家族史五个方面。</p> <p>7. 望诊：针对模拟的病例病情开展望诊检查，在 3D 场景中，通过 3D 模型的形式进行展现，辅以实拍图片帮助学生诊断。</p> <p>8. 闻诊：针对模拟的病例病情开展闻诊检查。</p> <p>9. 切诊：针对模拟的病例病情开展切诊检查，分为脉诊和按诊两部分。主要涉及脉诊，提供 3D 场景中医生正确的脉诊动作模型动画展示。学生可根据提供的脉象图图片，进行脉象选择。</p> <p>10. 辨证：针对中医四诊采集的临床资料信息，完成中医辨证思维过程，进行整个病例的回顾，判断病名和证型，完成辨证分析训练。</p>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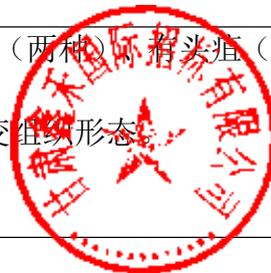
		<p>11. 评估：针对模拟的病例病情开展是否可以刮痧治疗的评估。</p> <p>12. 方案：依据确定的病名、证型，选择合适的刮拭手法和部位。</p> <p>13. 刮痧治疗：</p> <p>13.1 在软件中模拟人身上可自由调整虚拟刮痧板的位置和角度。</p> <p>13.2 使用虚拟刮痧板在模拟人身上刮痧时，软件结合刮痧操作的力度、速度、时长等信息，可在软件上随刮痧进程同步出现出痧情况。</p> <p>13.3 软件通过多种方式表现刮痧过程，包括：实时压力值线图、局部血流速度变化图、局部实时温度、正确刮拭次数、刮拭频率等。</p> <p>13.4 软件包含皮透明、肉透明、经络腧穴等辅助寻穴功能。</p> <p>13.5 刮痧过程中设置真实病人感受模拟。</p> <p>13.6 每个刮痧手法训练结束后，系统智能从刮痧部位、刮痧板角度、刮拭力度、刮拭速度、刮拭方向、刮拭次数、熟练程度等多个维度对各个刮痧手法进行客观全面评价。</p> <p>14. 成绩反馈：提交完成训练，系统自动给出学员的整体学习记录和每个环节的得分情况。</p> <p>15. 学习记录：记录学生每次测试的开始时间、结束时间、用时时长、成绩、评分结果等信息。</p> <p>16. 评分结果：显示学生训练过程中各个步骤细节的得分情况。</p>	
9	多媒体按摩点穴电子人体模型	<p>套</p> <p>一、基本功能</p> <p>1. 可显示十二经脉循环流注、经脉络属表里对经关系、特定穴的分布；可进行常见病的辨证施治、随证选穴的查询及处方输出。</p> <p>2. 按模型穴位后，能在显示该穴位名称并同步播报穴名；通过人机对话，可对学生进行点穴考试。</p> <p>3. 手指点穴、声音、屏幕、人体模型同步控制等。</p> <p>4. 模型底盘：4脚轮木质底盘。</p> <p>5. 模型材质：玻璃钢。</p> <p>6. 经络穴位名称代码：符合 GB/T12346。</p> <p>7. 点穴元件：微型轻触开关，点穴穴位≥ 128个。</p> <p>8. 电脑接口：RS-232（COM 端口）、USB。</p> <p>9. 微处理器系统：多芯片。</p>	20

		<p>10. 模型尺寸：170cm±10cm。</p> <p>11. 液晶触摸屏≥27 吋，亮度：350cd/m²，分辨率≥：1920×1080，内置音响，CPU：≥2.5GHz、≥8 核，内存：≥64G。</p> <p>二、软件功能</p> <p>三维腧穴解剖点穴软件与人体模型双向互动，软件可以点亮人体模型穴位，人体模型上取穴可以高亮软件。</p> <p>1. 基本功能：解剖模型支持空间任意角度旋转、支持空间任意位置拖动、支持任意比例缩放。</p> <p>2. 透明功能：支持一键皮透明、骨透明、肌肉透明，渐进式控制人体透视，模拟皮肤、肌肉、骨骼等全部人体结构从微透到全透的过程变化。</p> <p>3. 隐藏功能：可单独隐藏某一特定结构，支持一键隐藏皮肤、肌肉和骨骼。</p> <p>4. 一键视角切换：可一键进行前视图、后视图、左视图、右视图、顶视图和底视图的快速切换。</p> <p>5. 解剖讲解：可选中某一组织查看该组织名称、解剖知识。</p> <p>6. 经络、穴位讲解：选中某一穴位或经络可查看该穴位或经络的详细介绍，包含定位、解剖、主治和操作等介绍内容。</p> <p>7. 快速定位：可通过搜索的方式快速定位某一经络或穴位。</p> <p>8. 收藏保存：一键收藏保存修改读取不同体位、视角的穴位经络，能显示所有穴位位置与部位人体解剖关系。</p> <p>9. 经络腧穴模块包含人体整体解剖、经络循行等功能。</p> <p>10. 以标准身材男性为基础模型，共包含皮肤系统、骨骼系统、肌肉系统、泌尿系统、生殖系统等全部人体组织结构，不少于 5000 个结构。</p> <p>11. 包含人体全经络、穴位，包括十二正经、十二经别、奇经八脉共 20 条经脉，以流动循环的方式模拟经络循行的方向及途经穴位，并实时给予途经穴位的镜头特写；共包含 362 个经穴，51 个经外奇穴，共计 413 个穴位。经穴数量如下：手太阴肺经 11 个、手阳明大肠经 20 个、足阳明胃经 45 个、足太阴脾经 21 个、手少阴心经 9 个、手太阳小肠经 19 个、足太阳膀胱经 67 个、足少阴肾经 27 个、手厥阴心包经 9 个、手少阳三焦经 23 个、足少阳胆经 44 个、足厥阴肝经 14 个、任脉 24 个、督脉 29 个。</p> <p>★12. 歌诀背诵功能，包含井荣腧原经合歌，八会穴歌，络穴歌，郄穴歌，八脉交会穴歌，</p>	
--	--	--	--

		<p>背腧穴歌等针灸歌诀，歌诀背诵过程中软件自动跟随歌诀进展进行经络循行。</p> <p>13. 全经络和循行功能，包含十二正经、奇经八脉 20 条经络的体表及体内全部经络并可进行动态循行，进行经络不同流向的显示。</p> <p>14. 体表解剖标志腧穴定位包含发际、指甲、乳头、肚脐、第 2 肋、第 4 肋间隙、第 7 颈椎棘突、第 2 胸椎棘突、第 3 胸椎棘突等不少于 20 个重要人体解剖标志位置，可一键显示全部体表解剖标志定位点。</p> <p>15. 骨度分寸标志包含头面部、胸腹部、背腰部、上肢部、下肢部等人体部位的全部骨度分寸线，共计不少于 20 条骨度分寸标记线。</p> <p>三、点穴训练与考核</p> <p>1. 点穴初级训练包括随机训练、标准训练两种不同的训练模式。</p> <p>2. 系统随机训练模式系统可随机生成训练穴位，查看当前穴位的点击位置与正确位置之间的位置差距，在结束随机训练后，可自动生成随机训练的全部穴位的成绩单，可在成绩单中看到每个穴位的操作过程分和取穴精确度等不同的点穴过程分值记录。</p>	
10	全功能创伤护理人	<p>1. 仿真实体外形，男性，身高 170cm±10cm，体表标志清楚，可进行长骨骨折固定、止血、包扎操作及其他技能操作，包括血压测量训练及基础护理操作训练；</p> <p>2. 可进行心肺复苏术，行仰头举颏法、推举下颌法等方法开放气道，支持气道打开角度检测；</p> <p>3. 内置高精度传感器，实时检测 CPR 按压深度；</p> <p>4. 模拟胸外按压操作，按压过程可体验真实按压手感，软件实时同步按压过程，系统智能检测按压部位、按压次数、按压频率、按压深度等操作是否正确；</p> <p>5. 可于模拟人身上完成人工呼吸操作，软件实时同步人工呼吸过程，操作过程中可于模拟人与虚拟病人身上看到胸廓起伏效果，系统智能检测人工通气的次数、深度是否正确；</p> <p>6. 可进行按压与人工通气的循环操作，系统智能检测循环比例、单位时间内完成次数等信息；</p> <p>7. 软件提供透视功能，可于透视状态下观察患者胸部扩张、人工通气过程，并于急救过程中看到患者的心肺复苏发生机理；</p> <p>8. 软件包含剖视功能，可于剖视视角下查看心肺复苏等效果；</p> <p>9. AED 模拟器外观与真实便携式 AED 大小相近。</p> <p>10. 模拟人生命体征如心律随操作进程变化。</p>	1

			<p>11. 包含 CPR 专用操作软垫。</p> <p>12. 显示器：≥43 寸，10 点触控，分辨率≥3840*2160</p> <p>13. 电脑配置：cpu：≥14 代 i7，内存≥16G，固态硬盘≥1T，独显≥4G。</p>	
11	艾灸仪	台	<p>1. 冷轧钢体构成，经久耐用；</p> <p>2. 采用智能控制系统，通过内置温度监测探头开启自动点火、自动启停高温装置，可刷卡启动，无需外接排烟管道，利用高温除烟装置，有效祛除艾灸时所产生的艾烟和艾味，无需频繁更换滤芯等耗材；</p> <p>3. 灸头自动升降，模仿人工雀啄灸，180° 灵活旋转，可放置 9 根艾柱，全体位施灸（躺着灸，趴着灸，坐着灸，侧着灸）；</p> <p>4. 具备无线遥控、触摸面板、手机三种操作方式。</p>	1
12	蜡疗机	台	<p>1. 由融蜡箱、全自动放蜡系统、蜡饼制作箱、照明系统、语音控制、PLC 控制模块六部分组成。</p> <p>2. 全自动/半自动模式：全自动模式可实现全自动开关机、融蜡、洗蜡、过滤、自动放蜡和制作蜡饼，无需人工蜡管接蜡或舀蜡；半自动模式可实现蜡饼制作箱具备急融和急冷功能，可在制饼箱完成制饼，全自动和半自动模式随意切换。</p> <p>3. 显示屏：≥7 寸 PLC 显示屏。</p> <p>4. 自动人工语音报读/报警功能（预约制作、立即制作都可通过人工语音提示来操作）。</p> <p>6. 功率：融蜡箱≥1800W、≥制饼箱 1800W。</p> <p>7. 容积：融蜡箱≥42 升、制饼箱≥120 升。</p> <p>8. 温控范围：室温~99℃、温控精度：±0.1℃。</p> <p>9. 智能控制功能：可 24 小时循环控制设置，自动执行预设的融蜡、恒温、放蜡、制饼等程序。</p> <p>10. 智能记忆功能：时间、温度、工作参数等设置一次完成，带有记忆功能。</p> <p>11. 蜡饼数量：可同时制作蜡饼数≥12 盘，蜡盘数量可选。</p> <p>12. 蜡饼箱具有风道循环系统设计，确保满载时各点温度差不超过±0.5℃，确保蜡饼内部无夹心无蜡液共存，保证安全有效使用。</p> <p>13. 具有消毒、预约、立即制饼等功能。</p> <p>14. 具有紫外线及高温双重消毒，杀灭石蜡表面及内部细菌防止交叉感染确保更安全使用。</p> <p>15. 具有快速冷却功能，蜡液由工作温度冷凝为蜡饼时间≤1 小时。</p>	1

			<p>16. 具有石蜡清洗功能，可对重复使用的石蜡可进行水洗分离,自动消毒、清洗、沉淀、过滤。</p> <p>18. 具有语音报警、漏电、防干烧、过压、短路、高温、接地保护等安全防护功能。</p> <p>19. 设备材料：采用高标纳米 304#不锈钢制作，模块化设计。</p> <p>20. 蜡盘尺寸：（400mm*330mm*10mm）±2mm。</p>	
13	中医外科疾病模型套装	套	<p>可模拟中医外科多种疾病，包括乳痈（三种）、丹毒（两种）、疔疮（两种）、疔疮（两种）、疔疮（一种）等。</p> <p>1. 将化妆特效技术与仿真材料相结合，真实还原病变组织形态。</p> <p>2. 采用无毒耐用、高分子仿真材料。</p> <p>3. 可进行包扎、换药等操作。</p>	2



第五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容	标准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	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	---------------------	--

2. 澄清有关问题；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分明细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分值
1	投标报价 (30)	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3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分
2	商务部分 (5)	业绩	投标人提供2022年4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扫描件或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得1分，满分5分，不提供不得分。	5.0分
3	技术部分 (65)	技术参数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技术参数和规格尺寸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的得25分，一般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0.05分，其中对标带“★”项有一项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 带“★”项技术参数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国家要求行业相关标准的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产品彩页或产品说明书等技术证明材	25.0分

	料。（所提供技术证明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公章）供应商应充分理解虚假应标须承担的法律风险，采购人将严格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能力以及实施方案进行评分。投标人需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供货、安装、调试总体目标，实施内容及实施全过程方案。</p> <p>（1）方案内容完整、详细、全面，合理可行的得10分；</p> <p>（2）方案内容较完整，内容较全面，但可行性差的得7分；</p> <p>（3）方案基本完整，内容缺乏合理性，可行性差的得3分；</p> <p>（4）方案内容不可行的得1分；</p> <p>（5）未提供方案或无详细阐述的，不得分。</p>	10.0分
质量保证措施	<p>提供质量保障措施、质量管理体系、产品合格检查措施等方案：</p> <p>（1）承诺有相关保证措施方案，承诺措施具体、详细、全面、有针对性，满足项目需求、有效可行，得10分；</p> <p>（2）承诺有相关保证措施方案，方案内容较完整，内容较全面，可行性一般，得7分；</p> <p>（3）承诺基本完整，内容缺乏合理性，可行性差的得3分；</p> <p>（4）承诺较简单，不全面得1分；</p> <p>（5）未提供承诺方案或无详细阐述的，不得分。</p>	10.0分
应急预案措施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预案措施进行打分，包括但不限于应急预案内容、应急预案方式、应急预案团队等。</p> <p>（1）应急预案内容详尽、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得10分；</p> <p>（2）应急预案阐述较全面，内容合理，针对性较强，可操作性较强得7分；</p> <p>（3）应急预案较合理、内容简略、可操作性较差得3分；</p>	10.0分

		<p>(4) 紧急预案不合理、内容不完整、无操作性得1分；</p> <p>(5) 未提供紧急预案不得分。</p>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p>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并提供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综合评定进行打分：</p> <p>(1) 售后服务计划目标明确，思路清晰、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表述完整，得10分；</p> <p>(2) 售后服务计划较明确、思路较清晰，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表述较完整，得7分；</p> <p>(3) 售后服务计划基本明确，思路基本清晰，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表述基本完整，得3分；</p> <p>(4) 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表述一般，内容简单，得1分；</p> <p>(5) 售后服务计划及方案不明确、思路不清晰、售后服务方案表述不完整或不提供方案者不得分。</p>	10.0分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三、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电子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XX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招标文件编号：

甲方：

乙方：

招标代理机构：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项目信息

(1) 项目名称：_____

(2) 招标文件编

号：_____

(3) 项目内

容：_____

2、项目清单（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	总价	产地	备注
投标总价		小写（元）： 元 大写：							

3、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_____

—
大
写： _____

1. 合同价格形
式： _____

备注：上述合同总金额为乙方依合同约定履行了全部义务后适用的总价格，已综合考虑了各项因素和风险，包含乙方因履行合同而需支付的材料费、装卸费、运输费等各项成本、利润和税费，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增合同总金额。在实际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未完全履行合同约定义务或履行的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则未履行或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内容所对应的价款应当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

4、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60个日历日

地点：兰州新区职教园区九龙江街1666号

5、付款方式

1. 乙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递交中标金额的10% (¥ _____ 元) 作为履约保证金，汇入甲方指定账户。

2. 合同签订后，按甲方要求60日历天内，乙方需供货完毕，并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3. 在货物全部送达指定地点后，由业务部门进行初步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90% (金额： _____ 元；大写： _____)，待安装调试培训完成后，学校邀请相关行业专家及校内验收小组

进行最终验收，验收通过后，学校在 15个工作日内根据合同内容及验收报告，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金额： 元；大写： ）。

4. 完成前项工作后，乙方缴纳的10%（¥ 元）履约保证金，待货物质保期满5年后（货物质保期自最终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_____个工作日内无任何质量问题时由甲方无息退还给乙方。

6、质保期

6.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换、包退、期满后可同时提供其它承诺服务。

6.2 质保期内，如产品问题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3 日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6.3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30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省内），2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2日内故障问题不能排除的，乙方必须无条件予以退换。

6.4 免费送货上门、铺设直至用品验收合格。按国家有关产品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内用品本身质量出现问题或由于用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乙方应及时给予免费维修或免费更换，由此引起的费用由乙方负责。被更换的用品的质保期则从更换日起计。

6.5 投标产品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合格产品，产品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安全规范。

7. 货物产地及验收标准

7.1 乙方按照合同规定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由甲乙双方现场核查。

7.2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无破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7.3 依次序对照交付验收标准为：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7.4 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7.5 乙方应将货物的用户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其它资料交付给甲方。

7.6 如主要货物的材质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甲方除部分或全部扣除乙方质量保证金外，还将保留继续向乙方进一步索赔有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力。



8. 乙方权利义务

8.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并为正规制造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问题由乙方负责。

8.2 乙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8.3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

8.4 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标准，以保证货物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伤，由于包装不当造成设备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或丢失，由乙方负责。

8.5 货物由乙方负责送达指定地点，由乙方负责运输、卸车、搬运、发放、调换。

8.6 货物到达现场，甲乙双方均须在场并确认包装的完好性后，由甲方验货。乙方应按甲方安排的时间派人到现场，对货物进行清点验收，并签字确认。若发现货物与装箱单不符，乙方负责补齐或收回。

8.7 如货物不能通过验收，乙方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退货补货，并承担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

8.8 乙方应当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和校内师生的安全；

8.9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采购，尤其是强制性标准和规范。

8.10 因乙方交付货物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或第三人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11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10%的违约金，并无权主张甲方拒收货物所对应的价款。

8.12 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乙方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的，每延误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价款总值的千分之一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8.13 乙方提供的不符合本合同质量要求的货物超过本合同总量的 10%时，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9. 甲方权利义务

9.1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如发现货物存在损坏、缺件等质量问题，应当面提出，由乙方应及时进行调换或维修。

9.2 甲方积极配合乙方完成本项目；

9.3 参与对采购设备的数量及质量验收；

10. 违约责任

10.1 乙方逾期交货或者安装工期逾期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以逾期部分价款总额每日千分之一计算。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对方有权要求继续履行合同。

10.2 乙方不能交货或甲方无故中途退货应向对方支付不能交货或退货的货价总额的 30%作为违约金。如乙方无故迟延履行超过 60

天可视为不能交货或中途退货，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合同自甲方通知到达乙方时解除。

10.3 甲方依据本条约定向乙方追究违约责任，不适用合同通用条款关于索赔程序和索赔期限的约定，

10.4 非因不可抗力乙方未履行合同除交货、安装工期外其他义务的，迟延履行违约金以逾期部分价款总额每日千分之一计算。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相对方有权要求继续履行合同。

10.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义务进行分包、转包，乙方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20% 作为非法转包违约金。

10.6 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无权请求甲方返还履约保证金/质保金。乙方除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外，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单位替代履行。因此造成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及甲方委托其他单位替代履行的超额支出全部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0.7 双方应审慎尽责地履行本合同所规定义务，由于一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由于一方安排的工作人员的原因）引起第三方异议、投诉、起诉、仲裁、索赔等行动的，由该方负责处理和承担有关事宜。因此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责任方应给予对方赔偿。

10.8 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的，甲方有权从应支付乙方的合同金额中直接扣除。

11. 不可抗力

11.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2. 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2.1 甲方在验收中若对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起 10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12.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3 日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12.3 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货物损毁，所提出的异议乙方不予接受。

13.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均以上述交付验收标准作为争议解决依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甘肃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进行终局鉴定，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14. 组成合同的文件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承诺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5. 1 本合同及其附件：

- 附件 1 开标一览表；
- 附件 2 分项报价表；
- 附件 3 技术偏离表；
- 附件 4 售后承诺及相关内容；
- 附件 5 中标通知书。

16.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的附件及《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4. 通知：

甲方通讯地

址： _____
_____；

经办人姓名： _____； 经办人电

话： _____；

乙方通讯地

址： _____
_____；

经办人姓名： _____； 经办人电

话： _____。

双方一致确认以上通讯地址为双方履行合同、解决合同争议时接收相关

通知或司法机关法律文书的地址和联系方式。以上通讯地址效力于本合同履行完毕或产生争议时经过一审、二审至案件执行终结时终止。双方承诺以上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真实、有效，如有错误导致相关通知和诉讼文书无法送达的法律后果由自身承担。

5. 本合同书与附件合同条款（通用条款）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书约定为准。

6.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7.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本页仅为签字页，无正文内容。



<p>采购方(公章):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p> <p>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皋兰县西岔镇职教园区九龙江街1666号</p> <p>电话: 0931-8265355 邮 编: 730200</p>	<p>供应商(公章):</p> <p>地址:</p> <p>电话:</p> <p>邮编:</p>
<p>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分管校领导:</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项目负责人:</p> <p>电话:</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项目负责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经办人:</p> <p>电话:</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经办人:</p> <p>电话:</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p>开户名称: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p> <p>开户行: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职教园区支行</p> <p>账号: 61010180600000756</p>	<p>开户名称:</p> <p>开户行:</p> <p>账号:</p>
<p>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甘肃鑫禾国际招标有限公司</p> <p>联系人: 郑丽娟</p> <p>联系电话: 13109482691</p> <p>单位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名城广场3号楼1219室</p> <p>项目负责人:</p> <p>签字日期: 年 月 日</p>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投标资格,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需供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需供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指。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而确定。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招标结果一致,具体的(服务)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3.1项。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2 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6. 货物的验收

6.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6.5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验收报告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6.7 乙方提供的进口产品，乙方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7. 货物包装要求

7.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8. 运输和保险

8.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2 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110%运输一切险。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9.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第八章采购需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9.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项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0.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1.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12.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均有保密义务。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凭甲方开具的《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13.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财政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管理部门申请支付，经管理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13.3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甲方自行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13.4 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帐号以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财务专用章、法人代表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核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13.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14. 伴随服务

14.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4.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与第四章项目采购需求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

14.3 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日期交付货物，逾期交付的货物或工程，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5%的数额向甲方缴纳违约金，但违约金缴纳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20%。

16. 合同的变更

16.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6.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6.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17. 合同中止与终止

17.1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7.2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8.2 乙方未在响应文件中说明，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的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18.3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经甲方同意，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可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19.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9.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9.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20. 解决争议的方法



2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

20.2 调解不成可以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生效

23.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24. 附则

24.1 本合同未尽事宜，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1.2(6)款	项目现场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
第5.1条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履行合同的时间： 履行合同的地点：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 履行合同的的方式： 现场实施服务
第9.2(1)款	质量保证期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

		<p>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p> <p>（2）质保期为_____年（_____个月），自货物最终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p>
第9.2（3）款	响应时间	<p>服务响应时间：为确保系统正常工作，提供360天7*24小时服务响应，在接到用户通知后，故障响应1小时内响应，技术人员2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提供系统操作、运行维护和一般故障排除等方面技术指导，2小时内解决相关问题。对于紧急情况应立即做成反应，1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解决方案，保障客户系统的正常使用。</p>
第13.5条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见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第 4 条付款方式
第14.2（6）款，招标文件无此项（6）条款	伴随服务	<p>14. 伴随服务</p> <p>14.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p> <p>14.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p> <p>（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p> <p>（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p> <p>（3）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p>

		<p>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p> <p>(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p> <p>(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与第八章采购需求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p> <p>14.3 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p>
第20.2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p>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p> <p><input type="checkbox"/> 提请仲裁</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第24.1条	合同未尽事项	<p>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本合同补充协议、附件同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因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争议或纠纷应友好协商，若协商不成，双方一致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裁决。</p>

•

•

合同附件

附件 1 开标一览表

附件 2 分项报价表

附件 3 技术偏离表

附件 4 售后承诺及相关内容

附件 5 中标通知书

附件 6 最终验收提交资料目录

院

甘肃卫生职业学



政府采购项目最终
验收提交资料目录
(货物类)

项目负责部门提供:

1.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政府采购项目**初步验收申请** (供货单位向项目负责部门)
2.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政府采购项目**最终验收申请** (项目负责部门向国资处)
3.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政府采购项目**使用报告** (项目负责部门提供)
4.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政府采购项目**初步验收报告** (项目负责部门提供)
5. 供货产品变更相关资料(如涉及变更情况:**变更申请** (在变更前须项目负责部门及主管领导签字同意)、**变更资料** (原生产厂家出具的停产证明、产品更新换代的说明等))

注: 以上资料除第5条外均使用学校提供的统一模板;

供货单位提供：

6. 建设项目**总体实施计划及方案、交付使用报告**；
7. 项目供货产品**到货交接单**（包含开箱资料、交接签字表等）
8. 培训计划及设备使用**培训记录单**（包含培训完成后签字单、影像资料）
9. **售后服务承诺及维护维修承诺**（与投标文件一致）
10. 供货单位项目交付使用前自评报告（包含**自评报告、第三方检测报告**（包含设备检测报告、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等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检测报告）、设备出厂证明文件、合格证、业务部门使用满意书等证明文件）
11. **项目合格证、使用说明手册等资料移交清单**
12.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现场影像资料
13. 项目中包含工程建设的须提供：**工程建设辅材合格资料、隐蔽工程影像留存资料、由学校项目管理单位出具的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等其他必备资料。**

注：6-13学校不提供相对应模板，请各供货单位认真对待，仔细完善相关资料；每一条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2.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3.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4.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格由投标人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

一、引言

1. 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投标人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 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使用。

二、系统概述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投标工具可以创建新的投标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投标项目文件。工具导入招标文件（.zbsx），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生成投标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开标系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投标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人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投标人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使用说明

1. 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投标人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



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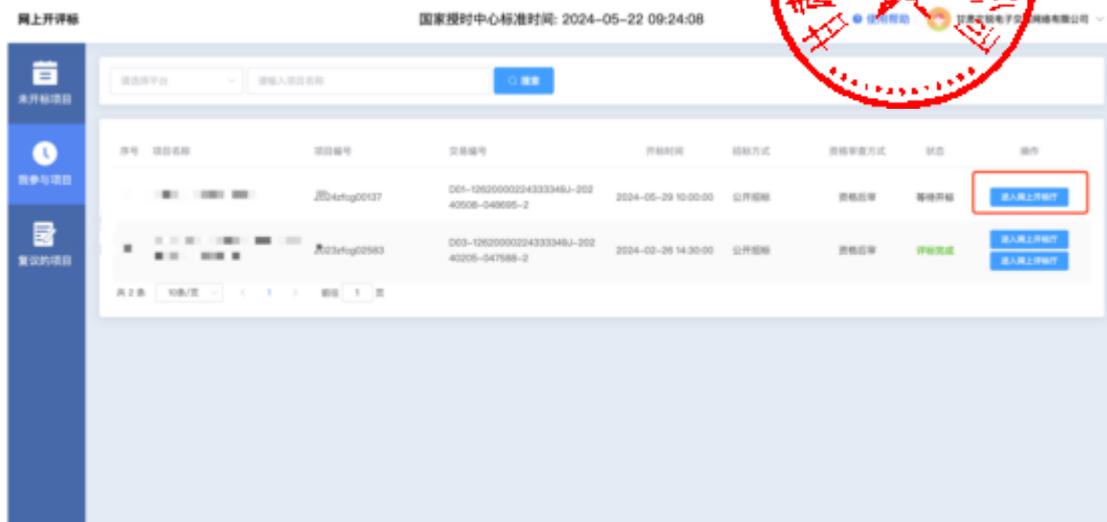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2. 一网通办首页

投标人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投标人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的招标文件。



3. 安装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投标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4. 导入招标文件

打开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投标文件，上传下载好的招标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5. 编制流程说明

5.1 签章说明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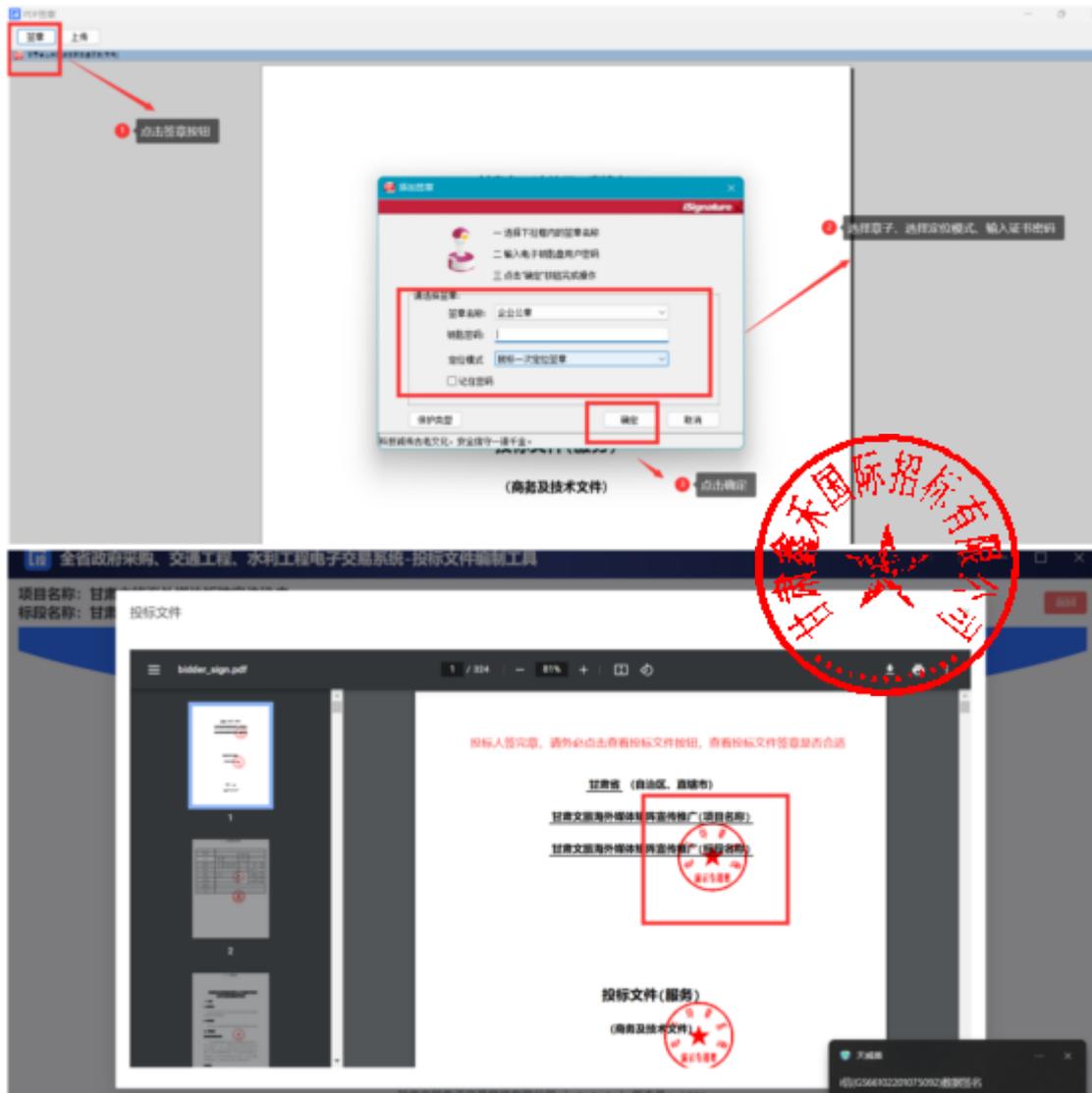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无电子签章

投标人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成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5.2 编制流程说明

5.2.1 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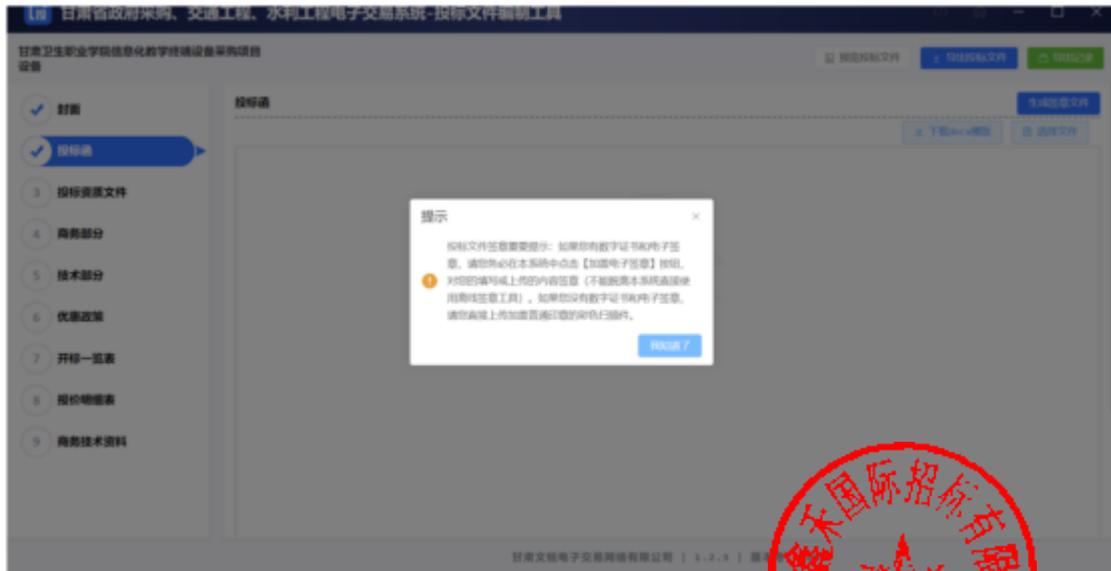
投标人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5.2.2 投标函

投标人上传PDF版的投标函。页面可以预览投标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5.2.3 资质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为PDF。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5.2.4 商务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投标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5.2.5 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步”，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5.2.6 优惠政策

如果投标人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5.2.7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开标一览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5.2.8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

分别有两种方式：

- 手动填写：可以添加行，手动填写明细表
- Excel表：下载Excel表模板，填写完成后，直接导入Excel表（注意：表头内容不能修改，否则会上传失败）



5.2.9 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必传项，格式为PDF版）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投标文件。



5.2.10 预览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投标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5.2.11 导出投标文件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开始导出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查看投标文件完整性



导出投标文件

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导出投标文件。



- 导出固化投标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为tbsx），一份是投标文件编码；一份是PDF版的投标文件。

特别说明：

- (1) 投标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投标文件按钮，仔细查看投标文件。
- (3) 导出投标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则有投标文件未盖章的风险，请返回查看投标文件是否盖章。

6. 开标系统

6.1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招标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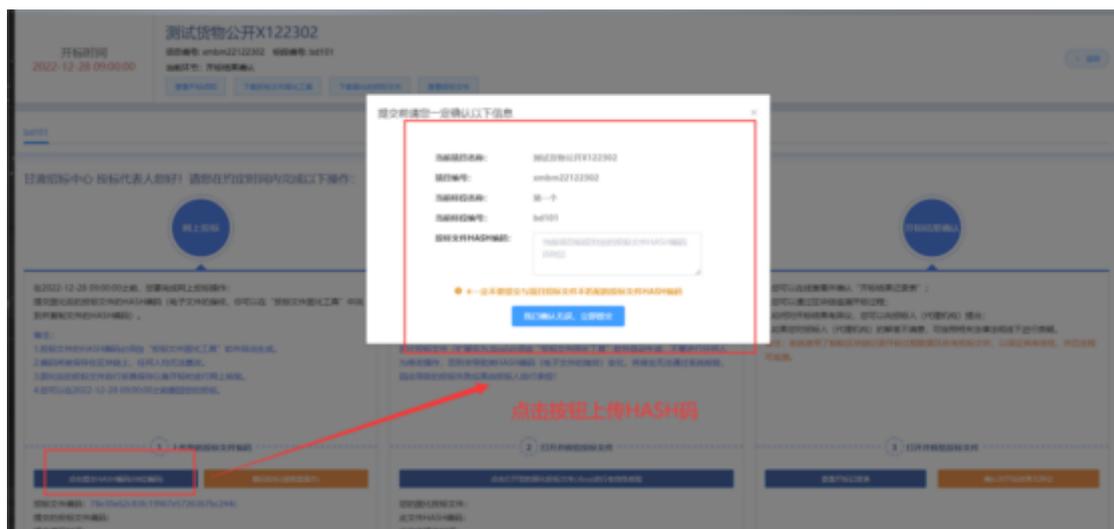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招标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招标文件





6.2 上传哈希值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投标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6.3 上传核验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投标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6.4 确认开标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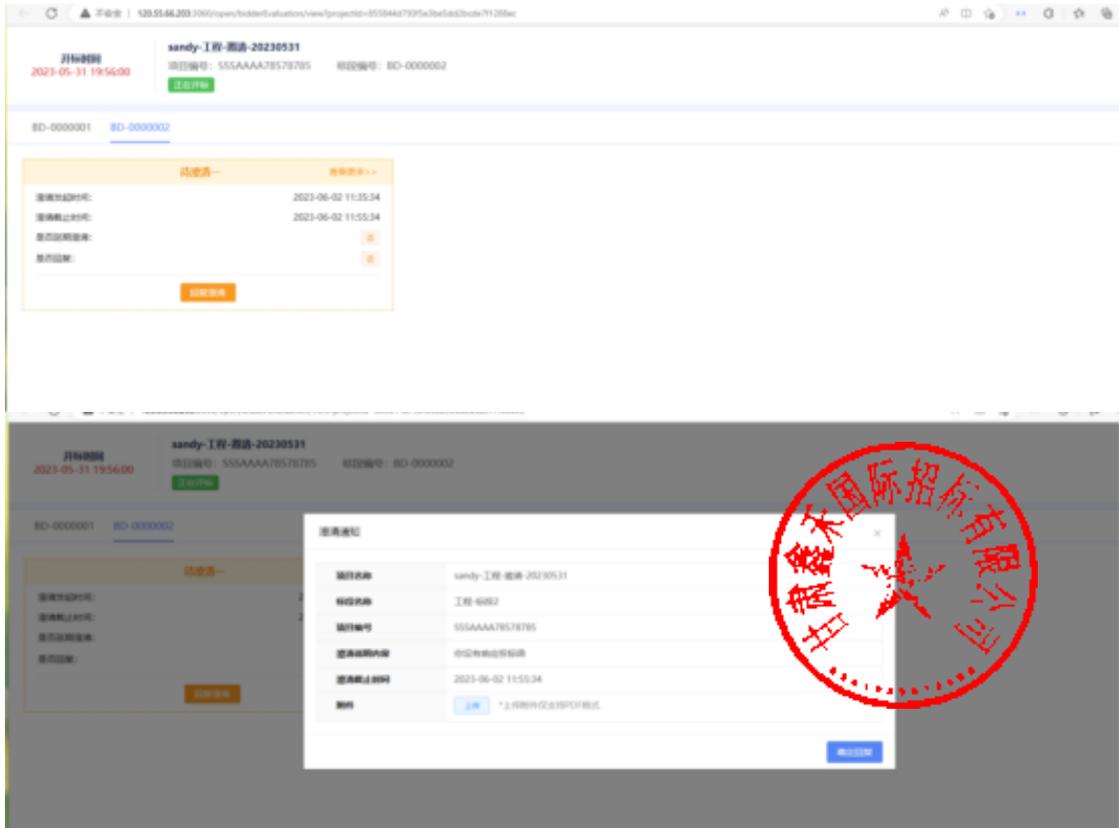
投标人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查看开标记录，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评标时，投标人需要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进入评标大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开标时间	采购方式	评标方式	状态	操作
1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whm22122302	whm22122302	2022-12-28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去开标大厅
2	20221213CT绿化工程标段2	12345	54321	2022-12-14 09:00:00	竞争性磋商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去开标大厅
3	20221212CCT-公开-货物采购1	123	321	2022-12-12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去开标大厅
4	公开采购110796v	1231231	12312312	2022-11-07 19:40:00	询价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去开标大厅
5	货物采购110796v	23212	23123	2022-11-07 17:00:00	询价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去开标大厅
6	货物公开110796v	23123	2312321	2022-11-07 16:3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去开标大厅
7	公开采购01	432123123	A34343423423	2022-11-04 15: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去开标大厅
8	甘肃省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计划施工类项目	AG1-12620000240333481-35220019-030487-2	ZK03-220947	2022-10-22 09:00:00	邀请招标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去开标大厅
9	33	33	33	2022-09-16 21:00:00	单一来源采购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去开标大厅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投标人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

现以【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1.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2. 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3. 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日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5. 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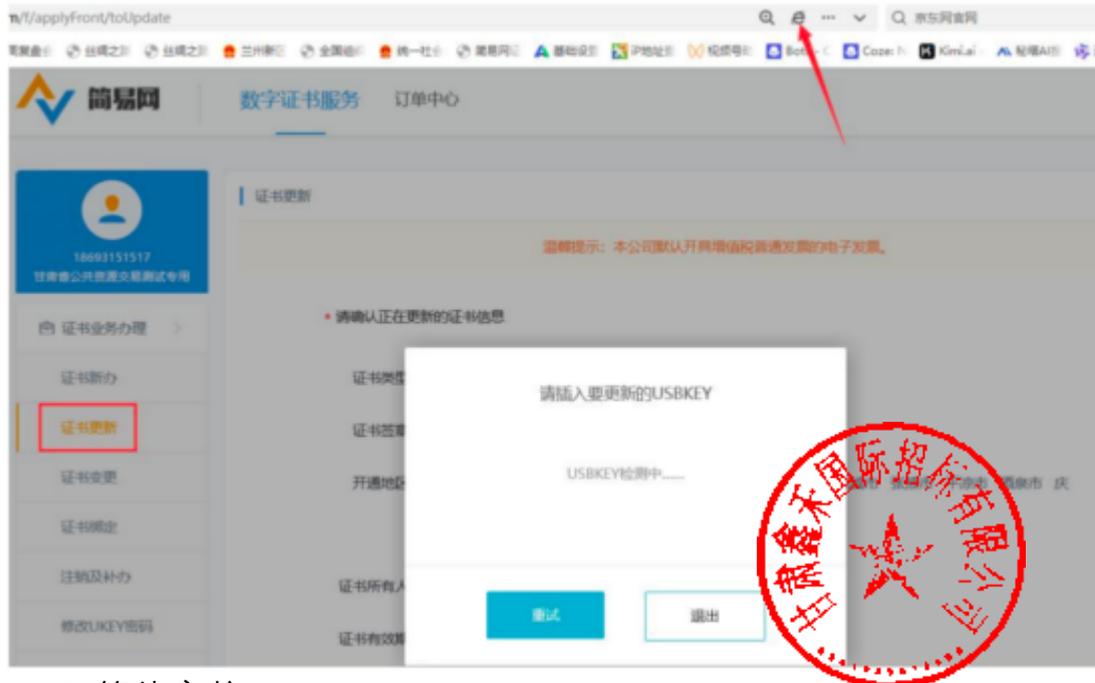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 锁)；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 IE 浏览器进行操作。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3. 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4. 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1、甘肃文锐简易网证书（黑色锁）：0931-4267890



文锐电子交易 



扫描二维码，关注我的视频号

视频号：文锐电子交易（工作日14:30直播）

服务不止于声音！锁定文锐直播间，实时互动面对面解答您的问题，给您不一样的服务体验。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001020005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
- 7、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4006369888 13609362661

